

证券代码：920239

证券简称：长虹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109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邵敏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季度报告》《北京

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——定期报告相关事项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7 号——信息披露业务办理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 2025 年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》，同意将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作为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部分内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信用应收财务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产品销售效益最大化，有效使用和管控公司信用资源、资金资源，加速资金周转，控制信用和资金成本，真实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防范经营风险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了《信用应收财务管理办法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资金资源的配置效率和效益，提升资金营运的效能，防范资金风险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了《资金管理办法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2025 年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3 日